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忠诚履职、勤勉尽责，依法全面履行了各项职能，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王永海（召集人）、蔡庸忠、胡裔光三位委员组成，其中王永海、胡裔光为独立董事，三位委员分别为财务、企业管理、法学方面专家。

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审议议案 29 项，听取报告 2 项，并提出意见或建议 6 条（含风险管理建议 1 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风险提示 1 条，议案内容完善、修改建议 4 条）。会议情况具体如下：

（一）2024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三峡新能源乌鲁木齐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股权转

让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关于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 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总结及 2024 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

（二）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费及项目信息》的议案。

（三）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9.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的议案

10.关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检查报告

14.关于《公司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15.关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四）2024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扩大）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新公司《关联人名单》的议案。

（五）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检查报告

（六）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七）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九）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总结及 2025 年度重大经营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开展情况

（一）监督指导外部审计工作

监督外部审计单位续聘程序，审核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独立性、诚信等情况，确认审计费用；定期审查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计划、审计程序和报告，审查外部审计师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确保其不受任何利益冲突的影响；与外部审计机构持续沟通，了解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关键问题和风险，并监督其整改措施的落实。

（二）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委员会就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经营状况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进行了广泛沟通，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效率

和质量；关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会计核算等重点事项，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披露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信息。

（三）指导及评估财务、内部审计、内部控制、风险管控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公司财务、内部审计、风险管理部门的工作汇报，认可公司 2024 年取得的成果并对 2025 年相关工作的开展做出指引；审核修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委员们就创新优化审计组织方式、提升风险应对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治理能力等方面提出专业意见，促进管理提升。

（四）提议聘任公司总会计师

审议通过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高管的任职要求。

（五）履行关联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职责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合理性进行了审查，持续关注关联交易的定价模式、审批、披露等环节的合规情况，对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逐一进行了审核，确认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还对职责范围内的其他事项进行了关注，并听取相关报告，审议相关议案。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董事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圆满完成了职责范围内的各项工作，有效发挥了专业作用。

2025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忠诚履职，发挥专家职能及监督作用，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推动内部控制体系有效运行，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